

什么是我的

安·贝蒂 编著

西藏人民出版社

编 著：安·贝蒂

出版社：西藏人民出版社

书 号：ISBN 7 - 223 - 145 - 1

版权所有：烨子工作室

类 别：外国名著

出版时间：2004 - 06 - 21

字 数：26 万字

内容提要：

《什么是我的》是安·贝蒂的第九部作品，发表于 1991 年。这本短篇集的书名颇具象征意义地总结了贝蒂在其近二十年的创作生涯中所取得的成就。贝蒂的早期作品主题比较单一，塑造的人物也很典型化。她写的都是她周围的人和物，写她同龄一代充满迷惘和无奈的生活相。

什么是我的

美安·贝蒂

想象一下临终的那一天

我有时候确实感到我被纳入了他们的生活,我妻子哈里特原先只想要两个孩子,当第三个第四个孩子出生后,我自然盼有个儿子。第五个孩子迈克尔是个意想不到的收获。艾利森排行老三,丹尼丝是老四。老大卡罗琳总是最聪明也是最淘气的;琼在我的印象里始终是一个才气还有待证明的孩子,可她说的话却从来是无可争议的:比如,舞蹈演员是那种着了迷的、爱虚荣的人,他们当中的许多人都有吸毒和酗酒的麻烦;而看那些人以艺术的名义去扭曲身体也毫无乐趣可言。艾利森相貌一般,她挺具幽默感的,这也许是对她在外表和才气上不及姐姐们的一种弥补。老四丹尼丝对绘画就像琼对舞蹈一样有天分。但她结婚得早,因此除了还为家庭设计些圣诞卡外,画笔也早就扔掉了。迈克尔在阿斯彭当滑雪教练——脸上挂着微笑送游客滑下山去。我觉得他信奉的观念是与人保持距离。他一生都觉得压力重重,不堪负担。

我妻子的幸福观就是让所有的家庭成员穿戴整齐地排列在门廊里,带上各自的配偶和孩子,俨然像皇室家族一样拍上一张全家福。她总是精力充沛地在家里忙碌。去年春天她把那张摇椅送给了一个慈善机构,因为她说那张椅子会使人变得懒散。

哈里特是个顾家的女人,但一到下午她就会坐在雷明顿牌打字机前,杜撰出一个个掩埋在干草堆下面的尸体和化妆舞会上的杀人狂——一些最最荒诞无稽的玩艺。这些推理小说倒是给她带来了可观的经济收入,每隔两三年我们便雇个司机作周游美国的旅行,途中停下来看望一些亲朋好友。晚上在汽车旅馆里,她把打字机放在衣柜上,在椅子上放几只枕头,便开始写作了。没有事能打扰她专心致志的工作。在家的時候,她会在午饭后跑到动物园去观察某只动物,甚至带着录音机到某个建筑工地做有关挖沟的采访。她有着许多趣闻轶事,使她的生活备感充实。聚会之类的邀请多得令我们分身乏术,只要肯去有人连早饭也会请我们吃。

哈里特说我已经被这种悠哉游哉的生活惯坏了,将来很难再适应老年人的生活方式。到了每年的年底,我们总会交结上十几位新朋友。比如说,对她有好感的警察,或者当地图书馆新来的人。去年有一个在做跳豆进口生意上时运不佳的人在我们家里住了整整一个月,那些箱子堆在过道里,就像电影院里的爆米花机一样哗哗叭叭响个不停。

有人对哈里特的写作不以为然,也不同情我辞去送奶一职的做法;可牛奶到底还能送多少年呢?我那会儿感到自己像只恐龙,苟安一时,等待着大难临头。我的意思是说,我觉得自己就像一个濒临灭绝的物种。如果有机会重新选择的话,有多少人愿意干他们的老本行?

女儿们对母亲很有好感,我觉得艾利森和丹尼丝尤其爱慕她。尽管生活对他们总是不太妥当,但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不管你如何努力,每个做父母的总会有自己的偏爱。卡罗琳使我很惊讶,因为她是那么漂亮又那么聪颖。也许与其说她是真正受宠爱的孩子,倒不如说她是真正让人吃惊的孩子。她八个月就能行走了!没有经过爬行的阶段。有一天,她在游戏围栏的外面自己站了起来,就在地毯上行走了。她就这样走动了。她嫁了个傻瓜蛋,可他的傻劲倒似乎很让她心满意足。琼再婚时嫁给了一个挺不错的男人,他在密歇根拥有一家银行——完全拥有!她成功地从第一次糟糕的婚姻的阴影里走了出来,那次失败一点儿也不叫人感到意外,你想,她那时还刚刚在法学院上一年级,丈夫却给她带过来了两个女儿。还有三条达尔马提亚狗。那些狗吃光了她的一家一当。

艾利森是一家大百货公司的采购员,她和妹妹丹尼丝的关系很亲密。她三百六十五天天天想的就是毛衣,和别人签订织毛衣的合同,跑生产毛衣的厂家。于是乎,毛衣也成了我们常收到的礼物。春天,她和丹尼丝外出选购毛衣。她们寄明信片给哈里特和我,告诉我们街市什么样子,晚饭她们吃什么,有时还有一些她们如何觅得一件漂亮毛衣的趣闻。

近来,迈克尔成了问题。事情常常是这样:你对某一个孩子寄予厚望,但偏偏是他总离得你远远的。他说好了回家,但在最后一刻取消了计划,只寄来几张模糊得连脸也看不清楚的照片。偶尔我会生气地对他说,他心里就是没有他母亲和我,但这些话他是一个耳朵进一个耳朵出。他说他没有讨我们什么手脚,对我们也无所求,但这并不是问题的症结。他一直说他曾主动提出要教我滑雪,可我拒绝了他。我是对体育没多大的兴趣的。他却看作是对他有看法。事情常常是这样,你作为家长的地位被颠倒了过来,于是有一天你成了落伍的人,你倒成了不愿接受新事物的人了。迈克尔一直是个非常好斗的孩子,可我不喜欢以牙还牙的做法。哈里特说他是我眼里的宠儿,可我对她说了,“这话什么意思,难道我见了迈克尔就得火冒三丈?”对后面三个孩子,我觉得,她和我都没有过分地去操心。

活得现实些,这是哈里特常对我说的。她开玩笑地在她的神秘小说里把一个经营停尸房的人起了我的名字,那个家伙老是自寻烦恼。但我有我的观念,你不能生下一大堆孩子后又将他们抛在九霄云外。这些孩子都挺有趣的。加在一起,他们懂七门外语。如果我想咨询该买哪种股票,我可以打电话给其中一个女婿;如果我想批评总统,我可以打给另一个。自然,孩子们对生活有着不同的价值观,有时他们甚至会互不理睬,或者写一些过后肯定会后悔的信。但我仍然觉得他们彼此是非常忠诚的。

上一次全家在这儿团聚是为了庆祝我们结婚四十周年。电视机从晚上开到早上,没人对付得了厨房里的一大堆杂活。艾利森和琼甚至把电话号码也告诉她们的朋友,似乎她们不是周末来看望父母,而是流亡在外。电话铃声压根就没停过。艾利森带来了她的狗,琼也带来了她最宠爱的那条达尔马提亚狗。两条狗打得不可开交,最后艾利森的那条狗只能睡在她的汽车的后座椅上。屋内,另一条狗死不罢休地来回走了整整一个晚上。等探望结束,最后一辆汽车开走之后,哈里特向我坦白说她吃不消了。她曾走进厨房,将一把扫帚倒竖在墙角落,并打开剪刀对准扫帚头。她采访过一个执行伏都教仪式的女人,那女人告诉她说这是摆脱客人最管用的方法。哈里特对这方法居然灵验略感内疚。因为丹尼斯原先说定是星期一一早走,但到了星期天的中午她就离开了——而且是最后走的一个。

在我的个人物品里有几盒音带是孩子们认为他们的母亲和我理应熟悉的音乐,有复印的孙儿孙女们的成绩报告单,有一瓶标签上注明是专为琼装瓶的加利福尼亚葡萄酒,还有一根制作精巧的、不易丢失的钥匙链,因为只要你一吹口哨,它也会发出嘟嘟的叫声。艾利森给我的结婚纪念礼品是一本小巧玲珑的像册,她称它为“自我吹嘘本”。她把孩子们的照片,丈夫们的照片,狗和猫的照片,以及一些她觉得有趣的漫画插得满满的。另外还有一本自我吹嘘本里面什么也没夹,只有一张纸条,上面写着我可以想怎么吹就怎么吹。

这两本像册一直被摞在茶几上,上面堆满了一本本杂志和哈里特的读者迷寄来的信件。后来有一天,我在房前的走道散步时低头看见了一片银杏树的叶子。它晶莹得像一颗宝石。我很惊讶,尽管我的邻居早就有这么一棵银杏树,长年来树上的叶子一直吹落到我们的院子里。我把树叶放在茶几上,突然想到我可以把它夹进那本自我吹嘘本里去——夹在塑料页面之间——或许再加进些其它的叶子。

第二天,我把这片叶子夹进了像册,随后出去寻找其它的叶子。到了周末,整本像册都被树叶

夹满了。我不记得孩提时是否干过这样的事儿。我集过一阵子邮,但收集树叶完全是另一码事。

说实话,像册的中间部分仍有几页是空的。然而天气变冷了,树叶很快就掉了色泽。也许要等到明年才能把它夹满。我从像册的前面开始夹是因为我找到了该怎样开头的灵感,接着我又去夹满像册的后面则是因为我发现了一片十分适宜用作结尾的叶子,至于其它部分我是心中没有谱的。我想,要是我去更远点的野外,兴许还可以发现一些更不同寻常的树叶。

于是昨天我开车去了贝兹维尔的树林,去涉猎一番。如果是去找鸟的话,那倒真是着实有不少。天气十分适宜——一大片蓝天空,树皮的花纹在强烈的光线下几乎凸现在你的眼前——你不禁会想:我为什么不每天来这儿?为什么人人都不出来走走?它令我百思不得其解——我不是指为什么会有那么多的奸佞小人,有那么多的阴谋和罪恶,我是说为什么在这儿,在这现实的世界里,在人们应该呆的地方却人迹罕见。我平时是不会想到死亡的,但那两本像册是庆祝我结婚四十周年的礼物,这就不能不使人想起已经发生的和必将发生的。那天在树林里,我在想:别逃避对死亡的思考。想象一下临终的那一天吧。我不是想那些躺在医院里的人,或那些在公路上眼看就要迎面撞上车的人。我在想有那么一天,平静得同往常一样,突然一切都加快了——或许都放慢了——事情似乎来得毫无预兆。地球照常运转,这你很清楚。你并不衰老,也没有病痛,并没有突如其来的变故。一只麻雀飞过你的头顶,微风轻拂着树叶。你正走着,突然你的双脚感觉到了地面。我并不是说你的鞋子很合脚,也不是指地面很硬实,使你在瞬间里意识到你只是个匆匆的过客。我指的是你能感觉到地面实实在在地就在你脚下,而同时那空气使你感到一份轻盈,然后你深深吸入这空气,任其下沉,于是你猛然领悟到下一阵风或许会将你吹倒,而这并不是一件坏事。你会在阳光下眯起眼睛,看着一片叶子旋转地飘落,为你能在那儿看到此景而感到由衷的惊讶。一阵微风吹来,吹皱了池塘的水面。一只鸟!一片树叶!舒卷开的云霞淡淡地划过银白色的天空。远处花团锦簇。或者是临暮的上空挂着一弯清月。然后你想象你已经不在那儿了,而是到了另一个世界,你在那里能触摸到那些本来对你是那么高得叫人目眩、那么遥远的东西——需要许多光年才能触及到的——你突然可以从天上摘取到星星,可以一下子采集到所有的落叶。在阿默菲

在毗连科博尔图的岩石海滩上,一些海滩侍者正在油漆小船。到了六月,等旅游季节一开始,那些划船就要下水,大部分被美国人、瑞典人和德国人按小时租用。美国人经常要超过他们租用的时间五到十分钟。而个子瘦长、皮肤白皙的瑞典人一过半个小时就会受不住阳光的烤晒而提前上岸。至于那些德国人你就很难笼统地说了。他们常常为了那些被冲上岸来的啤酒罐而受到人们的责备,但也有人觉得这不大可能,因为德国人是个极爱干净、做事严谨的民族。年轻的德国姑娘梳着短而直冲的发式,戴的耳环形状奇异得连在几何书里也难以找得到。而德国男人则要传统得多,他们穿凉鞋时也穿着长袜;当然,在海滩上他们就光脚了,把袜子塞进了他们的口袋。

克里斯廷对这些游客的了解得助于她那一知半解的意大利语。这是她第二次来阿默菲呆上一个月,虽然这儿的人大多都不太热情,但显然还是有人认出她来的。海滩上的男侍者们跟她谈论着那些游客,似乎她并不属于他们一类。其中有两个男侍者(海滩上通常有六到八个男侍者,打理划船的、出租躺椅的,或者玩飞碟的)问起了安德鲁。他们想知道那个每天坐在酒吧第二层同一张桌子前、脚搁在蓝色的涡卷花纹铁栏杆上写作的人是不是她父亲。克里斯廷说他不是她父亲。这时另一个男侍者拍打了一下他的伙伴说:“我说了他是她的老公。”她摇摇头说不是。第三个男侍者——他也许对伙伴们想知道的事并不怎么感兴趣——说他姐夫正在把生意做大。到了六月他打算出租悬挂式滑翔机和摩托车。最先同克里斯廷攀谈的男侍者告诉她说,悬挂式滑翔机就像草坪躺椅,只是装有割草机的马达,能在空中飞行。所有的人听了都大笑不止。克里斯廷抬头望着天空,像这样的碧空万里已经有好几天了。

她走上陡直的楼梯,来到海滩酒吧的第二层。有三个女人在那儿吃烤面包和果汁。果汁盛在一只只细长的玻璃杯里,有个女人还未碰过饮料,她的吸管上挂着餐巾纸。白色的餐巾纸折成三角形,看上去像一面白帆。她的两个伙伴在看一些男人膛涉着向海里走去。他们趑趄着脚步,竭力在避开那些伤人的石子。那个女人则凝视着另一个方向,在那儿崎岖陡峭的险崖上,一道水泥石阶宛如马蹄莲的唇瓣绕行于一幢建筑物的圆形正面,那幢建筑是卢娜旅馆的酒吧和餐厅。

克里斯廷瞧瞧那几个女人的手。没人戴着结婚戒指。她此刻想——怀着越来越强烈的窘迫感——刚才她应该告诉他们她和安德鲁离婚了。但刚才的情形是——用不可思议来形容也许还不够——她突然害怕一旦她说了实情他们还会追问下去;她不想说自己是那种俗套的女人:一个漂亮、聪敏、嫁给了她的教授的女孩。可是,欧洲人在这种事情上的价值观和美国人是不一样的。她何必非要解释他在她一生中所起的影响呢?那些侍者真正想知道的只是她现在是不是和他睡觉。他们像世界各地的提问者一样普通。

她突然想到欧洲人——他们似乎善于把稍有离谱的事情编成精彩的喜剧——也许可以把她和安德鲁的关系拍成一部有趣的电影:她二十岁时为了嫁给他而跑到了巴黎,但又失去了勇气;两年后在纽约嫁给了他;有过一次人工流产;后来离开了他;几个月后又在他们1968年第一次巴黎之旅所呆的那个旅馆里重归于好,然后在那个夏天离了婚;保持了十五年的联系;接着又开始在一起度假。他在这期间结过婚,现在离了,有一对双胞胎男孩,他们跟母亲住在密歇根州。

她静静地坐在安德鲁的桌子旁,等他写到某个可以停笔的段落处。他可以几秒钟、几分钟、甚至半个小时视而不见她的存在,然而她已经不再会为此而恼怒了。她刚准备把椅子移向阴凉处,他抬起了头。

他饶有兴趣地告诉她说,今天一大早有一对英国夫妇和他们十多岁的儿子就坐在邻近的餐桌前;那个望着他写作的英国妇女把他看作是她儿子的道德楷模。她以为他是在写家信。她听见他用英语在叫茶,便以为——他显得更津津乐道,又一次对克里斯廷说——他是在写家信。“你能想象吗?”安德鲁说。“我天才的头脑竟要用来涂写一大堆石头和地中海。或许她倒没这么想,只是觉得我过于勤奋了。”

她笑了。说得刻薄点,要是有人以为他对任何事情、甚至那些与他无关的事情都喜欢谈论的话那未免有些可笑;但更可笑的是,面对别人对他情有可原的误解,他常常是深感困惑,而不会一笑了之,哪怕有些误解显得再荒唐无稽。她早就注意到,当阿弗里德·希区考克老一套地在他自导的影片里过过场、露露脸时,他会兴奋得手舞足蹈;可是当她让他看马丁·肖特在周六剧场里像埃德·克里姆利那样近乎疯狂的表演录像带时,他却皱起了眉头那情形就好比一个考古学家发现了一件来历不明的玩艺,要他很快判断出那玩艺是一尊圣像呢还是一团石化了的牛粪。

她逐渐意识到,他在谈话中表现出的木讷恰恰是非常吸引她的地方。他甚至看不到事情之间的联系。事实上,一些比拟、暗喻或明喻在他眼里都是闲谈。能让黛安·阿布斯迷住的东西他却毫无兴趣,可他会打开艾夫登的摄影集,像研究鹦鹉螺的剖面图一样仔细去翻阅一组公司经理的肖像。当他对某事真正发生兴趣时,他就卷曲起手指,似乎可以从掌心里获取到某种思维。

前一天,安德鲁的出版商给他发来电报,问他的随笔集何时能交稿。他这一次跑在了写作时间表的前面,所以收到电报后感觉特别好。据来自美国的消息说,准备去罗马出差的出版商本来想到阿特拉尼来和他们呆上几天的。但就在他们刚要离开美国时,利比亚遭到了空袭,航班被取消了,人们不得不放弃了他们的旅游计划。出版商没有在电报里提及来意大利的事。这儿很少能看到美国人:显然利比亚事件和切尔诺贝利事件把那些本来要来旅游的美国人都吓跑了。

克里斯廷望着天空,心想到了夏天不知那儿会出现多少个悬挂式滑翔机。伊卡罗斯浮现在她

的脑海里。好几年前,她在安德鲁的诗歌课上学过奥顿的那首描写伊卡罗斯坠海而死的诗。再要回忆起那个坐着听讲的她已经很困难了,虽然她有时仍记得,当时她第一次为自己成为其中的一员而感到兴奋。等她上了大学,发现别人都热衷于思考,她也静下心来读了好多书,使自己的读书心得默默地积累起来。在米德尔顿的大学所度过的那几年,她始终对彻夜的争论感到惊讶。有时虽然她也参与了,但争论对她仍仅仅是一种声音而已——一种很抽象的东西,类似于她的惊讶;就如同她离开了城市居住到康涅狄克的郊外后,常常在夜晚听见的此起彼伏的蝉鸣和猫叫,以及其它那些被微风融和成怪诞的、类似电子琴声音的动物和昆虫的鸣叫。像她这样既聪颖又漂亮的女孩应该是很善于表露自己的丰富情感的,但她面对这个大千世界和突如其来的友情却有些茫然失措,只会暗暗地去承受,也许这就是安德鲁喜欢上她的原因。他把她因茫然而生的沉默错当成了沉着,一种老于世故的沉着。现在,尽管他们离离合和了这么多年,对他来说她显然仍是个谜。这个谜也许就是他为什么会如此迷恋她。

他们一起用了午餐,她用一根细细的红色麦管在吮吸果汁,玩着孩提时候的游戏:把果汁吸到麦管口,然后用舌头抵住,再慢慢地释放出压力,使吸上来的果汁掉回到杯子里。她的目光越过栏杆,看见海滩上只有几个情者还在砂磨着船只。另一个坐在海滩的一块水泥板上的桌子前吃着冰淇淋。虽然她离得远听不见,但她猜想他大概是在听安置在另一个酒吧间的自动唱机——她所知道的唯一一架放美国音乐的自动唱机。

“你在同他们调情,”安德鲁咬着面包卷说。

“别胡扯,”她说。“他们天天见到我,只是互相说些打趣的话而已。”

“他们也天天见到我,可对我就视而不见,”他说。

“我比你友好。但这不等于说我在调情。”

“他们在调情,”他说。

“嗯,那也是没有恶意的。”

“对你而言,也许是。他们中有一个想用摩托车撞倒我。”

她正喝着果汁,她抬头望着他。

“我不在开玩笑。我手里的《使者》也掉了。”

他说话时狡黠的神态把她逗乐了。“你肯定他是有意这么做的?”她问。

“你就爱说我连简单的小事也看不懂,”他说,“我这就向你证明我能看懂这种简单的小事。我心里再明白不过了:他们同我的妻子调情,接着看见我在穿马路,便开大摩托车的油门想进一步羞辱我:我在他们眼里不仅是个老傻瓜,而且还是个胆小鬼。”

他说得很急,似乎没有意识到他把她称作了“我的妻子”。她等着他是否会作出纠正,但他没有。

“这些人真蠢,”他说。望着他一脸的怒气,她止不住笑了。多么的孩子气——多么的可爱,又多么的傻,把激动的情绪一览无遗地表露在脸上。他又着双臂坐在那儿,像一个印第安酋长。

“他们全都像疯子一样开车,”他说。

“全都是?”她问。(几年前他曾经问过她,“你认为浪漫主义诗人全都是这样的吗?”)

“全都是,”他说。“你要是一大早就在城里的话,你就会看见他们的所作所为了。他们骑着摩托躲在小巷里,当我穿马路时,他们骑着轰响的摩托冲了出来;今天早上,我拿着(使者)站在交通岛上,他们中有一个俯身在摩托车的把手上,像猫一样弓着背,然后突然转向,似乎想冲上交通岛来。”

她使劲不让自己笑出来。“那么说,他们的确像你说得那样,很蠢,”她说。

出乎她的意外,只见他站起身,收起了书本和便笺簿,丢下一句“你关心得真多”,便气冲冲地走

了。

望着他的离去,她紧锁起了眉头;她突然有些遗憾:她应该表现出更多一点的同情心的。要是男侍者中真有人想撞倒他,她当然不会无动于衷。

安德鲁走得很匆忙,把拐杖也忘了。

她望着阳光下波光粼粼的水面;旖旎的景致使她平静下来。她开始悠然地眺望地中海。有几只风浪冲帆船——都在远处——两只划子和不少于六条的明轮小船也在她的视线之内。她凝神观望,在看哪一条船最先冲过那片水域;这时她意识到有人在看她,她转过头去。那是个年轻的女子,脸上的笑显得有些踌躇不决。在另一张桌子上,她的朋友正以期待的目光望着她。她用带有很重的法国口音但却是道地的英语说,“对不起,你可以在这儿呆一会吗?我想请你帮个忙。”

那女子在阳光下眯起着眼睛。她三十岁不到,有着修长、被晒成黝黑色的腿。她穿着一条白色短裤,一件绿衬衫和一双高跟鞋。鞋子上有葡萄和葡萄叶形状的花饰。克里斯廷立刻对她产生了好感:雅致的衣饰,得体的举止——充满期待的神情。

“行,”克里斯廷说。当那个女子从手指上撸下戒指递给她时,克里斯廷这才意识到自己在还没有弄清要做什么之前就已经允诺了别人。

那个女子想让克里斯廷在她和同伴去划船期间戴上她的戒指。他们只去划半个小时,她说。“我的手指都胀开了,到了海里一遇到冷空气又会缩小;我不想老是提心吊胆的,生怕掉了这件爱物。”她笑笑。

一切都发生得很快——她的伙伴一阵风似地把她带走了——直到那位女子和她的同伴停止了嘻嘻哈哈、推推搡搡的戏闹,跑下科博尔图陡直的台阶,走向海滩时,克里斯廷才端详起这枚戒指来。

戒指很引人注目。它在阳光下熠熠生辉,简直把克里斯廷看呆了。她觉得这有点像神话故事的开头——想象一下:一个女子把戒指给了一个陌陌生的人。戒指是银的——银或者白金——穹顶处嵌有一颗很大的蛋白石。蛋白石的四周围有一圈细颗粒的红宝石和稍大一些的钻石。这是一件古董——这一点毫无疑问。那个女子觉得她可以信任克里斯廷。多么疯狂的冒险行为,那可是一枚让人一眼就能看出的贵重戒指。尽管她没看错人,但冒的风险确实太大。当克里斯廷向下面的海滩望去时,她看见那两个男子和出租划船的侍者正把稳住小船,那个女子爬了上去。接着那两个男子也跳上了船。他们大声嚷嚷着,然后一起大笑起来;眨眼的工夫,他们已经远离海滩了。那个女子坐在船的后面,背对着海滩。

侍者经过时,他注意到了她的目光,便问她想要些什么。

“白葡萄酒,”她说。她很少喝酒,但戒指使她有些紧张——一点儿的紧张再加上一点儿的兴奋——这一意外事件似乎让她产生了新的需求。喝点酒看来就是她此刻所需要的。

她望着小船渐渐地远去。船上的声音早已听不见了。望着波光粼粼的水面上越来越小的船影,她觉得简直难以相信,在如此美好的世界上竟会有一个国家为了报复恐怖主义而去轰炸另一个国家;也难以相信一个核反应堆竟会发生火灾事故。

此刻,在水面上左右穿梭的明轮小船不像先前那么平稳了。一个孩子往水里扔着石子,他一蹦一蹦的,为每一次的成功发出开心的尖叫。克里斯廷看见有两个头戴草帽的男人掉头在看那个孩子和紧挨着他、坐在岩石上的母亲,那只克里斯廷认为乘着法国人的小船消失在了悬崖的转角处,那儿有一个利用峭壁开凿出来的游泳池,在露娜酒吧和餐厅的后面。

侍者端上了酒。她小口地抿着。酒和果汁通常是冰冷的。罐装的苏打水几乎都是室内的温度。冰冷的酒非常爽口。侍者还送上了五六块饼干,放在一只小小的银盘里。

她隐约地记起在大学时曾读过一本小说，讲的是战争快结束时一个在意大利的美国女人。那个女人很忧伤，而且不愿再有快乐——至少书里或许就是这么说的。她还记得小说里充满了一种失意的氛围——从小说人物身上的失意感再弥漫到读者身上的失意感。书名她已记不得了，但克里斯廷记得那个女人想要的两件东西：银蜡烛台和一只猫。

一艘快艇驶来，跳跃在白浪飞溅的水面上。与这艘快艇相比，那些明轮船——随着酷热的消退，海面上突然间冒出了更多的明轮船——似乎跟钓鱼用的软木浮子一样毫无生气地浮在水面上。

克里斯廷刚喝完的那杯酒叫埃皮斯科普，是在当地装瓶的。这种酒很少出口，所以在美国几乎找不到埃皮斯科普。人就是这样：当他们回到家里翻着那些照片时，他们会想再买到曾在饭店里喝过的那种酒。但往往是买不到，于是，最后连那张上面记有酒的名牌的纸也找不到了。

克里斯廷又要了一杯。

那个曾和她生活了好几年的男人放弃了在华尔街的工作，去当了一名摄影师。他极想在摄影上有所建树，因此要克里斯廷也相信他会成功的。她有好几年在杂志上寻找他的作品——一些可能在折页上出现的小块的图片说明。每年总有一二幅。直到近几年，这些她所熟悉的图片便不再出现了。她记得，那个男人常常因为知道哪天是土拨鼠日并热衷于研究土拨鼠出洞时是否能看见自己的影子而令她吃惊。她和这个男人曾去过希腊度假，虽然她很怀疑他是否比她更喜欢松香味的希腊葡萄酒，但他每年有几次用希腊菜肴去款待客人时，菜单里总要有这种酒。

她在担心自己会不会被人看成是那种典型的美国女人：青春不再，凭眺着大海，前面的桌子上放着半杯酒。但她最终想，她丝毫不像小说里的那个美国女人——可人们会说，所有的女人生来都觉得自己与众不同。

那个想成为摄影家的男人在谈话时总要问她的想法，但随即——当她说出自己的想法，见他显出惊讶的神情，又赶紧补充说她的想法不能代表他人的观点时——他又会说她一再表明自己不能代表别人实际上是想把自己的偏见强加于他人。

她喝光了酒，心想上帝啊，怪不得我爱安德鲁。

现在是下午五点，阴影爬上了餐桌。海滩上的几把遮阳伞折拢后被搬离了支杆，用蓝色的麻绳紧紧地捆扎起来。有两个男侍者在去贮物房的路上斗起了剑法，他们身子敏捷地跳跃在岩石上，用伞尖刺向对方。他们中的一个用伞在空中划了一个Z字，又继续向前走去。另一个回头在看一个高个的金发女郎，她穿着肉色的比基尼泳装，手腕和脚踝处挂着两根细细的金链。

克里斯廷看了看表，又回头向划船消失的悬崖处望去。悬崖的盘山公路上，一辆观光旅游车开来，正使劲按着喇叭让迎面而来的小汽车停下并往后倒。形成在地平线处的云端里出现了一抹淡红色。一只明轮船驶向了海滩，一个男侍者走下岩石去拖它。她看着他涉过荡着碎波的浅水，把船朝岸边拖曳，然后用力把稳它，不让它摇晃。

在阴影里，戒指呈淡紫色。它在阳光下闪烁出红的、绿的和白的色斑。她微微晃动着手，这样可以看到更多的色彩。这很像看海，看大海里那些沐浴到阳光的礁石。

她此刻又略带期待地向海面望去，想见到划船里的那几个法国人。她发现云已经变成暗红色了。

“我已经付钱给卖柠檬的小贩了，”安德鲁从她身后走过来说。“和前几次一样，他又说在大门口留下了好几袋柠檬。我仍装傻，对他说我们只要了一袋，收到的也只是一袋，其它的跟我们无关。”

安德鲁坐了下来。他看看她前面喝光的酒杯。也有可能他是越过酒杯在看远处的海面。

“每个星期，”他叹口气说，“都是老一套。他按响门铃，我要了一袋柠檬，而他不肯当场收钱。”

然后他周末来要我付两袋或三袋的钱——而我到手的只有一袋。其它的根本不存在c”安德鲁又叹了口气。“我干脆这么回答你看行不行：‘你说什么，齐托先生，三袋柠檬？我应该付你十袋柠檬才对。我们喝到了最最爽口的柠檬水。还吃到了最最美味的柠檬蛋糕。我们还做了柠檬蛋白馅饼，往橙汁里掺新鲜挤出的柠檬汁。让我再多付点钱。让我把我所有的都给你。为了那些妙不可言的柠檬你要什么我都给你。’”他的语气冷冰冰的，很吓人。他很容易激动、烦躁，有时令她也感到害怕。她把手紧紧地按在他的手上；他重重地吸了口气，不再讲下去了。她望着他，突然意识到他年轻时富有魅力的任性如今已变成了癫狂——一种他甚至不想克制的癫狂。可要是他是对的？要是事情真的不像她所想的那么简单呢？要是每天和她交谈的男侍者果真对她有所企图而且对他心怀恶意呢？要是写那本小说的人是对的：美国人真的很功利主义——功利得近乎偏执，觉得每个人都试图在欺骗他呢？

“那是什么？”安德鲁问。她正深陷在迷乱的思绪中，听到他的问话不觉一惊。

“什么？”她问。

“那个，”他说着把手从她的手下抽了出来。

两人同时望着那枚蛋白石戒指。

“一个海滩侍者给的，”她说。

他皱起了眉头。“你是说那枚戒指是假的？”

她把手放在大腿上。“不，”她说。“一看就知道它是真的。你不相信他们中有人会对我着了迷而送我一枚真的钻戒？”

“难道我错了，它不是个不值钱的假货？”他说。“不，我还没有蠢到去相信有个侍者会送你一枚昂贵的戒指。如果是你自己买的这我倒还相信。”

他伸出手指让侍者过来。他要了杯加牛奶的茶。他目光平视，望着海滩。此刻的海滩上除了那个母亲和她的孩子外，已经空无一人了。孩子停止了扔石块，正在母亲的怀里晃悠着入睡。克里斯廷说了声请原谅便跨过木板凳向科博尔图后面的酒吧走去。那个侍者正在向吧台后面的侍者要茶。

“对不起，”她轻声说。“有没有钢笔和纸？”

吧台后的侍者拿出一支铅笔，又递给她一张名片，随后转身往茶壶里倒开水。

她搞不懂那人是不是认为铅笔和钢笔是一回事，名片和纸也没有什么区别。他是故意跟她作对还是没有听明白她的需求？管他呢，她想，还是快点把事干完吧。

写留言时，她一直提醒自己这是一片风平浪静的水域，那女子不会出事的。“我得走了，”她写道。“我们租的别墅没有电话。我明天十点会来这儿，带着你的戒指。”她签上名，把名片递给了侍者。“这很要紧，”她说。“有个女人会来，是来找我的。一个法国女人。如果你看见有人显得很着急——”她看见侍者脸上迷惑不解的神情，便打住了话头。“很要紧，”她重复了一遍。“那女人有两个同伴。她长得很漂亮。她是去划船的。”她朝递过去的名片望了一眼。他接过名片，没有看她写的内容。“谢谢，”她用意大利语说。

“不客气，”他说。他把名片往现金出纳机旁一搁，接着——也许是因为她看着的缘故——做了一件令她啼笑皆非的事情：他把一只柠檬放在了名片上。

“谢谢，”她又一次说。

“不客气，”他说。

她走回餐桌坐下，但没有再把目光投向那只法国人的小船消失的悬崖处，而是望着另一个方向，望着波西塔诺。两人几乎不再说话，但就在沉默中她领悟到——就像在外度假的游客常常会在

日落时分有所顿悟一样——这世上确实有命运这回事，她命中注定要和安德鲁在一起。

等他喝完茶，他们起身一同到吧台付了钱。那个吧台侍者两次对他们点头致意，而第二次则带了一些不怀好意的味道；她不认为这是她想象出来的。

在卧室外通往阳台的过道里，有着比在科博尔图更开阔的视野。在托里西勒山道的高处几乎可以对地中海进行俯瞰。从这儿望去，露娜的游泳池只是一个深蓝色的斑点。海面上没有一只船。她听见了从下面传来的汽车喇叭声和摩托车的轰鸣声。断断续续的嘈杂声反而使她更觉得这儿平时是何等的静谧。她经常听得见柠檬树的树叶在微风中飒飒作响。

安德鲁睡着了，他的呼吸均匀得就像拍岸的细浪。他现在上床得很早，她常常临睡前要去阳台上站一会儿。

好些年前当他们第一次在一起时，她戴着一枚有蒂法尼式镶嵌底座的订婚钻戒；那颗钻石由环绕在一根细金带上的叉形片固定着。她现在毫不知晓这枚戒指的下落，她是在巴黎噙着泪水把它还给他的。后来当他们结婚时，他给她的只是一根普普通通的金链。回忆这些年来她不曾去想的往事——留恋它们，想重新得到它们——使她突然间感到了岁月的痕迹。她不得不克制住自己，因为她此刻有一股去卧室叫醒他、追问他戒指的下落的冲动。

她倒是去了卧室，但没有惊动他。她轻轻地走到床边，在床沿上坐下，探身关掉了床头灯。随后她小心翼翼地躺下，拉过被子盖上。和往常一样，她开始去跟上他的呼吸节奏，想以此来试着让自己尽快入睡。

闭着眼睛，她想起了运动着的東西：滑翔在悬崖间的鸟，水面上的船。站在高处是能够俯视飞行中的鸟的，她在意大利常这么做。一个个小小的黑点在空中缓缓地飘来飘去。海面上宛如点点的船只显得和阳光一样虚无飘渺，在水上闪烁着亮光。

由于不习惯戴首饰，快睡着时她的手在摸手指上的戒指环。虽然她的意识已经有些迷糊了，但她总觉得有什么不对劲——那是与戒指有关的东西在困扰着她，就像贝里的一粒沙子一样使她感到不舒服。

渐渐地，他的呼吸节奏变了，她的也变了。进入酣眠后呼吸声就不易被察觉了——只有极轻微的声响。他们也许成了两只鸟，正如她经常想象的那样，正在悬崖间分飞东西——鸟的行踪总是隐秘的，也许显得很飘忽不定——飞向它们各自向往的地方。蜂蜜

伊丽莎白的街坊正在户外烧烤。尽管亨利三年前退休以后就和伊丽莎白住进了这幢房子，但他们只去邻舍吃过一顿饭，而邻居也仅仅来造访过一次。亨利遇上车祸后，纽科姆夫妇倒是上门来过几次，但等亨利出院回到家，他们便又像从前那样，每次走过那道划分地界的低矮松树篱见到对方时，仅仅是隔着开阔的草坪点点头或挥挥手而已。听说纽科姆太太是个酒鬼，不过她两个男孩倒是挺伶俐漂亮的。他们不斗嘴打闹时，表情就显得很恬静。他们的发式，他们直视你时的眼神，会使伊丽莎白想起克拉克。盖勃。她常常在礼拜堂见到他俩，他们老是形影不离。

伊丽莎白心不在焉地在给天竺葵换盆，她心里想着隔壁的那两个男孩，想着她住在亚特兰大的女儿路易莎，她一个星期前刚生了孩子；还想着 Z，他早上来电话说周末想来串门。她的思绪似乎合着隔院棒球手套接球的啪啪声在这些人的中间跳来跳去。大人在忙着翻动烤架，兄弟俩则互相抛掷着棒球。空气里能闻到一股肉的焦味。

前一天，伊丽莎白在商场旁边的停车场倒车时撞上了一只垃圾箱，把亨利那辆车撞出了一个四痕。路易莎没有要她去亚特兰大帮着照料。Z 的未婚妻又喝醉了。

伊丽莎白强打起笑容，好让心里舒畅些。风铃发出一阵悦耳的叮咚声，一只松鼠跃过枝头；此刻荡漾在伊丽莎白脸上的笑意是发自内心的。自从 Z 的上一次造访到现在，已经过去一个月了，

她知道 Z 一定会很感兴趣地发现一切都变得幼稚了。

幼稚？如果恐龙也有词汇的话，也许它们会说出“幼稚”这个词。她已经快四十五了。Z 二十三岁。Z 上次来访后，亨利就责备她忘了自己的年龄。她驾驶 Z 的那辆敞篷车，领了一张超速罚款单。

不用说，她对 Z 的那份感情亨利是有疑心的。他们相互间的爱慕非常强烈——尽管她和 Z 私下里从未谈及过。她常想起她和 Z 在纽黑文看的那场午场电影，那是重拍的“盲目的爱”。两人分享一杯爆米花，还彼此舔着对方手指上的奶油。还有一次，他们带了半品脱的古瓦西埃酒，一边啣饮一边看着银幕上的保罗。纽曼把车开得比伊丽莎白还要疯狂十倍。

几天前，在从火车站回家的路上，伊丽莎白在韦斯顿的一个十字路口停了下来，保罗。纽曼也停在了那儿。先走的是他的车。这是名人的权力，也是驾驶新车的人的权力。但在这个地方，敞篷汽车一向是例外，它是可以先走的。

隔院，男孩们停止了打球。一个在拨弄烤肉，一个在换收音机的节目频道。伊丽莎白得竖起耳朵来听，但她最先想到的是，那是贾尼斯。乔普林在唱“哭吧，宝贝”。

最好的歌曲也许是那种无法合着它的节拍跳舞的。

星期六，伊丽莎白坐在草坪的躺椅上，开始为她的朋友和家人选配角色。亨利将是国王……草坪上的喷水器以快速、均匀的节奏旋转着，如同一个疯子端着机枪在原地转动着向四周扫射。

亨利将是尼普顿，海洋之神。

跑来一只松鼠，停住了，在刨挖着什么。它显得不像是真的，而是动画片里的卡通。风铃发出悦耳的声音。松鼠爬上树去，好像铃声在召唤它。

埃伦的未婚妻，正在屋里打电话，询问着该如何应付星期一的医院随访。她倚在书架的角上，喝着掺水的波旁威士忌。Z 绕过厨房来到餐室，把嘴轻轻地贴在她的脖子上。他是进屋来帮伊丽莎白的，她从院子进来取餐盘。一只餐盘呈椭圆形，漆得像一只甜瓜。另一只的形状像头公牛。这是她几年前在墨西哥买的。公牛餐盘里散放着一些酱蛋。甜瓜盘里放着一瓶杜松子酒和一瓶补酒。Z 的前胸口袋里装了一只酸橙，酱蛋中间横有一把小刀。

伊丽莎白推开后门 Z 走了出去。亨利的朋友和律师麦克斯在那儿，还有一位麦克斯的朋友，名叫莱恩。迪克西在去她肯特的新居的路上顺道也来喝一杯。迪克西正在了结她和那位建筑师的关系。他在建造那幢房子时信了教，所以到处装起了天窗，好让上帝的光芒照进来。

Z 和麦克斯在谈论玉石。那个以前替麦克斯运送赛尔脱兹矿泉水的家伙如今正在这儿走私玉。麦克斯说那些人真蠢，竟然去吞下含有毒品的避孕药。瞧瞧死亡的数字。要是玉石进入人的体内，就会像软质胶糖一样永远消化不了。

埃伦来到屋外。她已经喝了不少，仰着头，竭力显出一副没有喝醉的样子，看上去倒像是一个在发楞的士兵。她告诉伊丽莎白露易莎来电话了。“我刚把电话搁回听筒架，铃就响了，”埃伦说。

伊丽莎白心里在说：电话的听筒架；为露易莎的孩子订购的摇篮……她乐滋滋地拿起电话听筒，可令她猝不及防的是，电话里传来的却是露易莎跟她发火的声音。

“我说过要来的，”伊丽莎白说。“可你说你有足够的帮手。”

“你说过，”露易莎嚷道。“你从未说过你想来，我听得出你的口气。”

“我想来的，”伊丽莎白说。“你不要我来我还很伤心呢。你可以问你父亲。”

“问父亲，”露易莎不屑一顾地哼了一声。“今天又有谁来了？”她问。“街坊？还是从哪儿来的朋友？”

近几年来，伊丽莎白开始意识到露易莎很妒忌她认识那么多人。露易莎生性腼腆，在她还是个

孩子的时候，伊丽莎白就想，要是让她同周围多接触接触，也许能帮她步入社交圈。等她当了老师后，她好像确实结识了许多有趣的人。

“行了，回你的聚会去吧，”露易莎说。

“如果要我来亚特兰大，请告诉我，”伊丽莎白说。

“是的，是该结束这场无聊的谈话了，”露易莎说。

有时，露易莎在嘲讽她意想中的母亲的态度时极为刻薄，这使伊丽莎白感到心寒。挂断电话后，伊丽莎白默默地在祈愿：希望她是真的想要孩子。希望她不是为了要证明有人需要她、因而也就是有人爱她才怀孩子的。

当她睁开眼睛时，门口站着 Z 她望着他，心头一悸，就像影院里突然灯光大亮令你猝不及防一样。

“头痛？”他问。

她摇摇头，不。

“你闭着眼睛，”他说，“一动不动地站着。”

“我在听电话，”她说。

他点点头，离开了屋子。他打开冰箱取了一些冰块，当他往冰块里注入水，然后摇动盘子时，她听见了冰块发出的清脆的爆裂声。

屋外，迪克西自告奋勇地要去城里买影带。亨利让她严肃的和滑稽的片子各选一部。多数去音像超市的人都这么做，为了能够表明，即使他们在选片上显得品位不高，他们也是故意为之的。伊丽莎白觉得这样去评判亨利未免过于苛刻了点——他坚持让迪克西选‘一部喜剧片和一部悲剧片’就被看作是矛盾心绪的体现，这样的反应也太激烈了。

“就在那儿，”亨利突然对麦克斯说道。“那——一个上面，我还用拐杖轻轻地敲打了几下。我回头看了看坐在小推车里的吉姆，他转过头去，意思是说他什么也没看见。见鬼，拖着一条残废的腿能找到它已经够费劲的了。谁会去苛求一个半瘸的人？就好比在女厕所里看到一个瞎了的男人，你能为此而大发异声吗？”

星期三莱恩又顺道拐了过来，他猜测留在他车里的那只手镯是迪克西的，是她借他的车去音像超市时掉的。莱恩到的时候，亨利正在楼上午睡。伊丽莎白请他进屋喝杯冰茶。他反过来请她去吃午饭。他正替他哥哥在看房子，那幢房子距离这儿有十五英里。坐进汽车时，她还不知道她要开三十英里的车。为什么要带她去那儿吃午饭，而不是去教堂或韦斯特波特？也许他觉得她要比他想象中的有趣得多；因为那天晚上他俩都加入了一场酒后的胡闹：在后院用桌布和公牛餐盘玩起了西班牙斗牛。

为了妥善保管起见，她戴上了迪克西的手镯。手镯是铜的，上面环绕。点缀着璀璨的蓝宝石。宝石在阳光下闪闪发光。她总是这样，每当在别人的院子里时，就想听到风铃声，不明白为什么有那么多人不把风铃挂在树上。

她和莱恩一同在他哥哥的院子里散步。莱恩进屋去取酒，她在外面等着，然后两人边喝边浏览着园圃。花长得有些杂乱，向日葵盖过了福禄考。花坛的四周围着清一色的一串红。莱恩说他对她没有一个园圃而感到惊讶。她说种花养草是亨利的爱好，所以那次车祸以后，他自然是无法再乐于此道了。她说话时他用心地瞧着她。她心里明白，既然提到了丈夫，她就是在给他机会问一些更涉及隐私的问题。但他没问，而是问了她是什么时候在纽黑文教书的。他告诉她他以前曾被那儿录取过，但他去了杜克大学。闲谈中，她了解到麦克斯和莱恩是大学里的同室。伊丽莎白在听他说话时有点心不在焉，会不会她在体验自己的心理活动？

一只鸭子浮在洗涤槽的水面上,水槽的周围竖着高高的围栏。铁丝网的外侧窜起一簇一簇的福乐考。蜜蜂和蝴蝶在花丛中飞舞。有一只鸭子,在水面上浮动。

见她有些惊讶,莱恩笑了。他说那只槽本来是养小狗的,但他哥哥意识到他不可能有那么多的时间,于是便把小狗送给了一个爱慕它的人。这只鸭子在那儿养老。

“跟我来,”莱恩说着从水槽里拎出鸭子向屋子走去。鸭子蹬踢着脚丫子,但没发出任何声响来。或许它不是在蹬踢,而是想在空中游水。

进了屋,莱恩走到地下室门口,打开门,走了下去。“来这儿,”他回头喊道。

她紧随其后。一盏日光灯亮了。在一张堆满了报纸的书桌的角上有一只大笼子,上面写着音乐鸭先生几个字。笼子一隔为二。莱恩把鸭子放进右边的笼格里,随后关上门。鸭子抖了抖身上的羽毛。接着莱恩从口袋里掏出一枚二十五美分的硬币,扔进了一个与笼子的正面相连的铁盒。铁盒里升起了一个小舞台,鸭子转身疾步走到一架小钢琴前,钢琴的上方有一盏灯。鸭子用嘴拉住一根绳子,灯亮了;紧接着它的嘴在键盘上上上下下敲打起来。弹出五六个音符后,鸭子又疾步走到食盘前去领它的赏。

“一些游乐场关了门,”莱恩说。“我哥哥买下了这只鸭子。过去两幢房子的那个人买下了一只会跳舞的鸡。”他手伸进笼子,拎出那只鸭,笑了起来。他从伊丽莎白前面走过、走上楼去时还在笑。鸭子在他的臂下拍打着翅膀。到了上面,他穿过厨房,推开后门,拎着鸭子走向水槽。她透过窗子在看。鸭子无声地回到了水里。莱恩望了它几秒钟,随后走回屋来。

回到厨房,莱恩又倒了些酒,并从冰箱里取出几个盘子。有奶酪和一根火腿肠。他又取出一串萝卜——鲜红的,有几只已经开了口,白色的纹路像是缠绕着球茎部。他把萝卜洗净,用剪刀剪去了头部和根部。

两人就站在厨房的长台前吃了起来。他们谈论着整个夏天在伊丽莎白住宅附近的起伏不平的公路上,到处可以看见汗流浃背的自行车手。她从窗户望出去,看见鸭子在不停地游动、转身。她倒了第三杯酒。酒瓶空了,她把它留在了冰箱里。莱恩回忆着他在杜克大学的那段日子。这时他有些突然地问,是否要开车送她回家。

在车里,他打开了收音机;她想起了那些琴键在鸭嘴的撞击下所发出的声音。喝酒使她想起了手提包里的那瓶白兰地,想起了和乙一起坐在午场影院里的情景。

她不知道该怎么对亨利说她一个下午在干什么。说她吃了午饭,看了鸭子弹钢琴?她总觉得有点傻——似乎这一切都是她的主意,而这主意又太无聊。为了转移这种感觉,免得莱恩看出她的心思,她邀请他星期天来吃便饭。她觉得他一定很孤单;住在他人的家里,别人的鸭子也许也不是他理想的消遣。可他又是谁呢?他为什么不作表白?或者应该这么问:她为什么觉得每件事都得有它的潜台词?

下车时她和他握了握手。他的眼睛里闪着光。她觉得开车回来要比去的时候快得多。他的目光固定在了手镯的宝石上。她进屋时亨利也立刻注意到了那副手镯,并对她说他很高兴她出去买了一件漂亮的玩艺。他显出的高兴劲是发自内心的,所以她没有告诉他这是迪克西的。她不忍心叫他失望。要是承认手镯不是她的,他一定会难过;那会儿,当她告诉他纽黑文她执教的那所大学不再聘用兼职人员,因此学期结束后她就不再去那儿授课时,他就着实愁了好一阵子。她当时能面对他忧伤的脸把实情说出来,但毕竟仍有其它的一些隐情她没有和盘托出的。

乙有一双年轻的手,正是这双手使她止步不前。也许她认为那是她有意要找一个借口。他有一双细嫩的大手,两条细长的腿。有时候,她好像熟悉的总是夏天的那个他。

她搜肠刮肚地在想罗伯特·布朗宁的一首诗的题目,这首诗写一个一年只有一天假期的可怜

的女佣。

这天是星期天,她又在家里招待客人了。来客有 Z (埃伦没来,她正在气头上),莱恩,麦克斯,玛吉和乔。费列拉夫妇(他们开一家五金店),露易莎,还有婴儿。

这个星期真够忙乱的。电话来来回回从康涅狄格州打到亚特兰大,又从亚特兰大打到康涅狄格州。她和露易莎,然后露易莎和亨利,接着露易莎的丈夫和他们夫妻俩不知道通了多少次电话——最后,露易莎在声泪俱下地把伊丽莎白身上所有的麻木不仁和冷酷无情责怪了一通后,终于说她不仅想和伊丽莎白和亨利在一起,而且还想去他们那儿。她想让他们看看小宝贝。

穿着棉布衣、裹着尿布的婴儿睡在露易莎的怀里。

露易莎的手腾空护在婴儿的脑袋后面,好像生怕它会突然转向似的。伊丽莎白想起了那只鸭子:在莱恩的臂弯里——轻盈地蹲在那儿,一直来到地下室弹奏钢琴。

埃伦最后还是来了;穿着一件暴露出晒黑的皮肤的粉红色背心裙,足蹬一双高跟凉鞋。她来到婴儿身边,轻轻抚摸着它的肩膀。她说小宝贝真是妙不可言,并显出了十二分的亲热劲。不用说,因为刚跟 Z 发过脾气,她这会总有点尴尬。她似乎不想去看 Z Z 显然没有料到她会来。

他们喝着掺有少量橘味白酒的白葡萄酒。餐桌的中央放着一大玻璃罐金黄色的饮料。食物有用橄榄油炒过的蔬菜,色泽如同麦克斯的珍贵玉石一般碧绿生青;一盘口味各异的香肠;一个木制的托盘里放着几串萝卜(她还特意在托盘的底部放了一把剪刀,以便提示那个下午,看看莱恩会有什么反应),一些草莓,用酵头发酵的面包和玉米面包,还有蜂蜜。

每个人都发出了惊叹。好几只手同时伸向托盘。水珠顺着玻璃杯滚落下来。Z 一边夸奖伊丽莎白的工艺一边往她的杯子里倒入更多的混和酒。要取悦客人真是太容易了:只需利用夏天的气候,端上诱人的食物,盘子的四边摆出枝状的薄荷花纹,再用雏菊来点缀点缀就成。就连露易莎也来了情绪。她用手指捏起一根香肠,一脸的笑容。她把婴儿送到了埃伦面前,不一会,埃伦的嘴唇便贴在了婴儿那粉红的小耳朵上。真美,真美,伊丽莎白心里在说——尽管她不怎么喜欢埃伦。她嘴唇碰触婴儿头发的姿势真美。她发光的宝石也很美。

她望着餐桌上的每一个人,心里寻思着:只要去想想他们身上的可爱之处;瞧亨利的脸颊,被一个上午的阳光照得红扑扑的,使他那双褐色的眼睛显得更深了。他的旁边 S 在打开蜂蜜罐的盖子,她望着她喜欢的手指——每当他用手比划着在阐述一个观点时,这些手指似乎穿透进空气,试探着带出有形状的物体来。玛吉和乔和谐得犹如一个合唱队里的成员(他刚把目光投向玉米面包,她就把托盘推了过去)。麦克斯显得那么悠然自得,轻松自在,恐怕任何一个恶作剧者都不会错过这样一个扔鞭炮的最佳目标的。莱恩坐在埃伦的旁边,肩膀稍稍向一侧靠去——就像刚才露易莎做的那样——把手护托在婴儿脑袋的后面。还有露易莎,尽管她的眼圈有点黑,但仍稚气未脱——既招人爱又惹人恼——挑了自己喜爱的蔬菜便离开了人群。

隔院的兄弟俩又点起了烧烤的火,又在扔棒球了;他们互相骂着脏话,然后为各自发明出来的新词哈哈大笑。一个扔出球去,球滚走了;另一个来了个低手抛球,使球的飞行弧线变高。

这时草坪上发生了一件事:亨利用卷筒纸拍打一只蜜蜂,突然间有三四只蜜蜂嗡嗡地飞向餐桌。接着,还没等他们反应过来,蜜蜂便像一阵骤雨般铺天盖地地落到餐桌上,越涌越多;仅仅几秒钟的工夫,那些刚才还没有注意到桌上那只蜂蜜罐的人此刻看见的只有一团如同菠萝大小的蜂球了。这时——不管他们刚才还是多么可爱——麦克斯转眼间成了懦夫,椅子往后一仰,一头撞在了玛吉。费雷拉的身上;亨利伸手去抓拐杖,手腕处被螫了;一只蜜蜂从埃伦的鼻子前飞过,她惊叫着从椅子上蹦起来,打翻了她的酒杯。乔。费雷拉用手捂住脑袋,并催促别人也这么做。露易莎从埃伦手里夺过婴儿,目光里满是怨恨,因为埃伦光想着自己的安危,她准会扔掉婴儿自顾逃命的。

那天晚上,当伊丽莎白躺在床上回想下午的事情时,她似乎有一种局外人的感觉。在她的脑海里,这一天就像一场精彩的电影,缥缈得宛如梦境一般。她和乙同时站起身,本能地把手伸向对方,举止既真实自然又不乏浪漫色彩。

后来,亨利告诉她说,她和乙隔着餐桌握手的情形使他想起了网球赛后赢者和输者都要敷衍地握一下手。但随即他打住了话头。怎么会有这么古怪的念头呢,他说,显然根本不存在什么竞赛的。一年中最长的一天

就在我的第三次婚姻到了尽头,我和我丈夫都被折腾得焦头烂额时,欢迎礼车叩姐找上了门。我们住的是一幢租来的房子——但租金仍使我们不堪负担,因此我们打算不等夏季结束就搬出去。她第一次上门时,我对她说现在谈话有点不合时宜,因为我们就要搬家了。尽管如此,她第二次又来了,说希望我能挤出几分钟的时间。那天简直糟透了:我和丈夫在争抢那条狗的归属权(狗是他买回家的,但是我不顾注射疫苗所花费的昂贵开支把它留了下来),我们都扯高了嗓门,那条狗又是蹦又是叫的,楼上的抽水马桶又堵塞了。我丈夫不知道手压皮碗泵在哪儿,虽然那玩艺够大的。我不得不对她说现在不是时候。可她不想这事被无止境地拖延下去,问我什么时候合适。我这人不善于敷衍别人。我开始觉得有些内疚,虽然我知道没这个必要,但我仍有这种感觉。“星期五,”我对她说,我打定主意那天外出。我丈夫每逢星期五和星期六都要去花圃为土催肥,他也不会在家。只有那条狗,它从一开始就显得需要有个伴。它会很乐意听见她的敲门声,然后跑到屋外呆上几分钟。但最后的情形是她走了。

第二个星期她又来了。她是个高个子女人,长得挺壮实,穿一件毛绒绒的下摆织有黑星星的白色披风。下面穿一条黑色的裙子,那上面我敢说准会粘满了狗毛;她无名指上的那枚戒指看上去就像是理查德·伯顿会给伊丽莎白买的那种。戒指大得出奇,以至于上面那颗钻石滑落到一边,紧挨着小指。我开门时,她正在移正钻石的位置。

“请进,”我说。反正是早晚的事。

她进了屋,那条狗冲她迎了上去。它刚被拔掉两颗牙齿,其中一颗的拔牙费还欠着兽医呢。尽管前一天它受了不少的折腾,但现在看来它已无大碍了。

我觉得我应该显得礼貌些,便问她要不要来点咖啡。事实上自从我不再喝咖啡以后,我已经闻不惯咖啡的那股香味了。不出所料,她说要是不太添麻烦的话,她想来一杯。“用开水吗?”我说了一句诸如此类的话。

她朝侧屋里的几张画看了一眼,我示意去那儿坐。那是几张手工调色的鱼版画。我丈夫是捕鱼的,他一美元一张从一个不领行情的人手里买下了这些画。这是我们一家一当中最值钱的东西。

她脱下那件有毛绒绒后摆的披风,挂在一张椅子上。我只好拚命阻止狗上前去嗅。光嗅嗅倒不碍什么,可它还喜欢舔。

“也许不说你也知道,我喜欢这个社区,很想为它服务,”她说。她告诉我说她住在路的那头——她伸手一指,似乎怕我不知道那条路在哪儿——已经快二十年了。“我是当新娘的时候来这里的,”她说。“那年头真叫人开心。一切都是那么美好。可这个社区始终保持着它的良好形象。”她笑了。“如今我快是个老太婆了,”她说。她不经意地摆弄着披风,手指轻轻叩击着那些黑色星星,似乎它们是一个个棋子,她正盘算着如何走下一步。

“我和丈夫的关系有点麻烦,”我说。“我已经说了,我们不会在这儿呆久的。”

她当时的表情就像一个在桥上掉了一件玩具的孩子。她紧锁眉头,目光长长地扫过地板,像是定格在角落的尽头处。她也许看见了那些尘团。我和丈夫都面临着棘手的难题。如果我们在婚姻中不要孩子,如果我不想成为一个传统的妻子,那我们双方都能轻而易举地扫除麻烦了。

我给她倒了咖啡,为礼貌起见,也给自己倒了杯七喜作陪。原先我陪客人时喝的是烈酒,它导致了我第一次婚姻的破裂。我的第二任丈夫是个没人愿嫁的男人。他去了越南战场,回来时成了个疯子。一旦我们开车经过行驶在高速公路上的卡车,他就觉得它们会爆炸。他在一条州际公路上就因为超慢行驶而领到了三张罚款单。他扯了谎,对他们说他的脚患有风湿病,有时无法重踩油门。事实上,他是觉得任何东西都会炸上天。

“听说你们的关系出了麻烦,很抱歉。”贝蒂说。她名叫贝蒂。这是她进门前在屋外告诉我的。姓什么她没说。

我垂下了眼睛。

“别放弃希望!”她说得很响,把我吓了一跳。我心里在嘀咕她是不是个基督教徒。有许多基督教徒,还有耶和華见证人的教徒们来过我和第二任丈夫居住的寓所。

“我是说,我们社区需要你,”她说。“我们社区需要年轻人来恢复它的活力。以前可以见到骑自行车的孩子,可现在再也看不到了。或许只有在周末才能见到一两个。”

“在高速公路上骑车?”我问。她又一次指向那条公路,而实际上那是条高速公路。

“这儿以前到处是兔子、乌龟和松鼠。电话公司不得不架起防遭松鼠破坏的电话线,那些松鼠就在收拾工具箱的架线工面前欢蹦乱跳。”她咧开嘴笑了,露出了修补过的牙齿。她似乎被某个话题激发起了兴致。

“这儿曾经是一条旅游帆船的停靠站。我至今还保存着丈夫为我在帆船上赢来的熊和鳄鱼标本。他用棒球把架子上的猴子击落下来”——她竖起拇指、食指和中指,弯曲着向外伸展,活像一只挂肉的钩子——“他玩这个太在行了,最后那人说他再也不会乘这条帆船回镇上来。当然啦,这并不是那条帆船不再来的原因。”

我点点头。我渐渐意识到她也不好受。

“以前这儿一星期来运两次垃圾,”她说。“现在只有星期一上午来一次,好像除了周末我们就不吃不拉似的。我只好把垃圾送到垃圾堆场。你可以雇人来运,但他们要求你把一切都包扎严实,就像当地邮局要求你做的一样。你是否在这里的邮局寄过包裹?当他们向你出售邮政用品时,我就觉得他们纯粹是要赚你的钱才弄得那么麻烦,而他们给你的也就是那种马尼拉纸信封而已。”

我从未去过当地的邮局。我们的邮件——即使有——都是托人捎的。除了圣诞节,我们很少收到邮件。但有许多人会在圣诞节记起我来。

“是不是我丈夫干活的那个花圃也有过它值得回忆的历史?”我说。我有点好奇。那建筑好像建于世纪初。显然它不像派过什么别的用场。

“我搬来的那年它为美化环境作了贡献,”贝蒂说。“每年白天最长的那天总要在通向花圃的大草坪上举行一场舞会。所有的杏树和垂枝樱桃树都开着花。那景色真叫人难以忘怀。”她抿了口咖啡。“你知道,镇上有一些残疾人,”她说。“应该称他们是‘身体上有缺陷的人’。他们如今不大出现在街上了。我想年龄使他们的状况越来越糟。那是一种脊椎畸形、伴有语言和思维失控的病症。”她用手指轻叩着太阳穴处。“那时候还有几个前来参加舞会呢,”她说。“每个人都留心照顾着他们。”她又拐了口咖啡。“他们之所以身体上有缺陷是因为他们的母亲同自己的亲兄弟上床,反正是诸如此类的事,”她说。

我呷了口七喜。她不说我也知道这世道会堕落成什么样子。

“那你为什么不搬走?”我问。“既然这儿的情形已非同昔比,你和你丈夫为什么不搬走?”

“咳!”她叹了口气,头往后一仰。她下巴底下长有一颗黑痣,我以前没发现。“那是因为我丈夫,”她说。“唔,你会以为我要向你兜售些什么,就像刚才提到的我怀疑邮局的那种做法。可实情